

道路运输合同（市内）

甲方：北方昆曲剧院
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南苑路112号院
电话：010-58345061

乙方：北京千翔搬家有限公司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群大厦东座405室
电话：13581600266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三编 合同及国家有关运输规定，北方昆曲剧院（以下简称甲方或托运人）委托 北京千翔搬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或承运人）实施货物运输及装卸服务。经双方充分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：



第一条 运输事项

托运时间及地点：2025 年 11 月 20 日前。北京市行政区域内。每次运输前，甲方提前三天和乙方沟通，确认具体时间、地点，运输量。乙方按甲方约定的时间、地点完成运输任务。

第二条 运输方式及需求

乙方负责提供甲方所需车辆。车型需求：4.2米，6.8米，7.7米，8.6

米，9.6米，12.5米的箱式货车及敞车

第三条 托运方装卸货物的验收办法

托运人在验收货物时，依据甲方人员对货物的品种数量进行检查，托运人进行验收时，承运人必须派人在场，并对出现的问题及时作出书面记录并予以解决。

第四条 运输费用

按照中标单价、实际发生的公里数、天数、次数、车型结算。停车费、高速费、司机食宿、劳务费等由乙方承担。

第五条 付款方式

甲乙双方在合同签订生效后，每三个月服务完毕后，采购人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量，支付中标人相应价款。

甲方支付价款前，乙方应提前10个工作日将等额合法发票及运输费用清单提交甲方，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。

乙方具体账户信息如下：

户名：北京千翔搬家有限公司

账号：91240154800000146

开户行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花园路支行

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义务

1 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承运货物安全运输到目的地。因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及时安全将货物运送到目的地，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及间接损失，由乙方承担。

2 货物托运后，甲方需变更到货地点或取消托运时，有权向乙方提出变

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,但需要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。

3 应按约定方式向乙方结算运输费用。

(二) 乙方的权利义务

1 有权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收取运输费用。

2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,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,并及时向托运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。

3 对托运的货物要保证安全到达,保证货物运抵后无缺失,无损坏,若在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损坏或缺失,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。

4 出现无法预见事宜导致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运抵货物时,乙方应及时与甲方联系,并在规定期限内负责免费保管承运货物。

5 在运输过程中如发现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损坏的,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

1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支付运输费,应按逾期付款部分每逾一日0.1%支付乙方违约金。

2 乙方承运货物延迟送达的,每延迟一天乙方应该应按该批货物价值的1%支付甲方违约金。

3 乙方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,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到货地点。

4 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丢失、短少、污染、损坏,依法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赔偿甲方。

5 任一方违约,应给守约方支付该批次运输费用金额的 20%违约金,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,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因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。

第八条 不可抗力

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的任何一方不能预见,对其发生后果不能避免,并

不可克服或无法控制的事件，包括自然灾害（断桥、塌方、交通事故、堵塞）、军事行动、战争、罢工、动乱、火灾以及政府机构的行动。

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，导致合同的任何一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，不应视其为违反合同。不可抗力造成任何一方的直接或间接的物质损失（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）均应由各自承担。

3 不可抗力发生后，受影响的一方应尽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作出详细解释。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将损失降到最低程度。托运方可根据本合同的有关条款决定暂停或终止本合同，并依据本合同的有关规定补偿承运方在此前发生的合同费用。

第九条 解决合同的纠纷方式：

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首先秉持友好态度协商解决，协商解决不成的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第十条 其他规定：

1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。

2 本合同执行期内，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。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须经双方共同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，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3 中标报价明细清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。

4 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持四份，乙方二份。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 方：北方昆曲剧院（盖章）

乙 方：（盖章）



2025年 7 月 18 日

相记巴有限公司

附件：投标分项报价表

投标分项报价表

项目编号/包号：CFTC-BJ01-2506009-01

项目名称：北昆演出创排其他道路运输服务采购项目（01包演出类市内运输）

报价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分项名称	单价含税 (元)	备注/说明
1	4.2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550	五环内含装卸
2	6.8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1500	
3	7.7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1650	
4	8.6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2300	
5	9.6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2500	
6	12.5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3200	
7	4.2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800	魏善庄至五环 内含装卸
8	6.8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2200	
9	7.7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2400	
10	8.6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3000	
11	9.6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3200	
12	12.5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4000	
13	4.2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1000	魏善庄至北五 环外剧场含装 卸
14	6.8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2800	
15	7.7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3000	
16	8.6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3800	
17	9.6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4000	

18	12.5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5000	北方昆曲剧院 （南苑路112号 院）至北五环外 剧场含装卸
19	4.2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900	
20	6.8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2500	
21	7.7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2700	
22	8.6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3000	
23	9.6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3600	
24	12.5米厢式货车（元/辆）	4500	

说明：1.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。

2.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。

3.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（如有）可另页描述。

投标人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北京千翔搬家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28日

